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特殊教育科

承辦人：林雅靜

電話：7995678#3083

電子信箱：ballet.chi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特字第11333517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與報名表(隨文引入) (55629395\_11333517000A0C\_ATTCH7.pdf、  
55629395\_11333517000A0C\_ATTCH8.odt)

主旨：檢送「高雄市113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教案設計甄選活動實施計畫」，鼓勵教師踴躍投稿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及輔導工作計畫辦理暨本局113年度性別平等教育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為鼓勵教師研發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各領域之教材，豐富領域教學內容，創造多元教學方法，提高教學效果，爰辦理旨揭甄選活動。
- 三、旨揭實施計畫相關訊息如下(詳如實施計畫)：
  - (一)參賽作品主題：跟蹤騷擾防制、性剝削防制、月經平權、性別平等及性別友善廁所，計5大主題。
  - (二)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6月28日止(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受理)。
  - (三)收件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(83001高雄市)



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3樓)。

(四)參加對象：本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(採個人或組隊方式參加均可，每組最多三名，不限同一所學校教師，含協同教學之教育人員、代理教師、兼代課教師或實習教師)。

(五)獲獎者須於頒獎當天出席受獎及進行發表(每件得獎教案，至少需1人出席)。

四、本案收件方式、教案參考格式等相關事宜，如有疑問請逕洽本局特殊教育科林雅靜教師(07-7995678分機3083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特殊教育科(紙本)

電子公文  
2024/05/13  
11:01:51  
交換章



裝

訂



線